

# 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111年約僱助理員甄選簡章

一、徵才學校：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#

二、人員區分及職稱：約僱人員#

官 職 等：約僱人員4等250薪點（新台幣32,425元）#

三、名 額：正取1名，備取1-2名（備取人員擇優列入儲備名額，儲備期間自甄 選結果上網公告之翌日起6個月內，於工作性質相近且職責程度相當之其他職務出缺時得優先進用）#

四、公告期間：自即日起至111年10月7日止。#

五、僱用期限：請假及侍親留職停薪人員職務代理職缺，僱用期間自111年10月17日起至111年12月31日）；惟僱用期間如僱用原因消失時，即無條件解僱，當事人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留任或求助。#

六、資格條件：#

（一）國內外高中學校畢業者。

（二）熟悉 Microsoft Office 軟體(如 WORD、EXCEL 等)及網路基本操作能力(如 IE、Chrome 使用、收發 email 等)。#

（三）具工作熱忱，負責盡職、品行良好、且具有溝通能力。#

七、工作項目：#

（一）人事行政相關業務(辦理人事室相關行政工作等)。#

（二）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#

八、工作地址：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（10045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165號）#

九、報名方式：#

即日起至111年10月7日（星期五）24時前備妥報名資料文件電子檔(請依本簡章附件報名表格式填寫)，以電郵逕寄 [personnel@gapps.fg.tp.edu.tw](mailto:personnel@gapps.fg.tp.edu.tw)，並於信件標題上註明「應徵約僱助理員」字樣，報名表格式不符、證件不齊或逾時報名者均不予受理。另寄件完成後，請於上班時間以電話與本校承辦人賴小姐聯繫確認（電話：02-23820484#211）。

十、甄選方式、時間及內容：#

（一）初審:書面審查。

1. 初審為書面資料審查，合格者擇優通知面試。擇優標準項目含相關工作經驗、相關證照等。

2. 面試名單10月11日(星期二) 19時前於本校網站最新消息區公告。未入選參加面試者，恕不通知，亦不退件。

（二）複審:面試。

1. 面試時間:111年10月12日（星期三）下午2時。

2. 面試內容：由本校組成甄選小組進行面試，依儀容舉止、表達能力及詢答表現、工作理念及服務熱忱、工作經驗及知能等項目評定。

3. 依面試成績高低錄取，如甄選成績未達80分者，得予以從缺。

4. 錄取結果公告：111年10月14日（星期五）19時前公告本校網站。

十一、錄取報到(到職日):#

(一)報到地點:本校人事室。

(二)報到時間: 111年10月17日（星期一）8時。

(三)應檢附證件:攜帶國民身分證正反面、學經歷證件、退伍令或免服兵役證明正本暨影本各1份，至本校人事室辦理報到並繳驗正本、繳交影本。

(四)附註: 逾期未報到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，並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，候補期間為3個月，自甄選結果確定之翌日起算。

十二、附則：甄選簡章及報名表相關電子檔，請至北一女中網站首頁【最新消息/一般公告】下載：北一女中首頁【最新消息/一般公告】

<http://www.fg.tp.edu.tw/bin/home.php#>